你我要化做螢火蟲 - 林夕

15小時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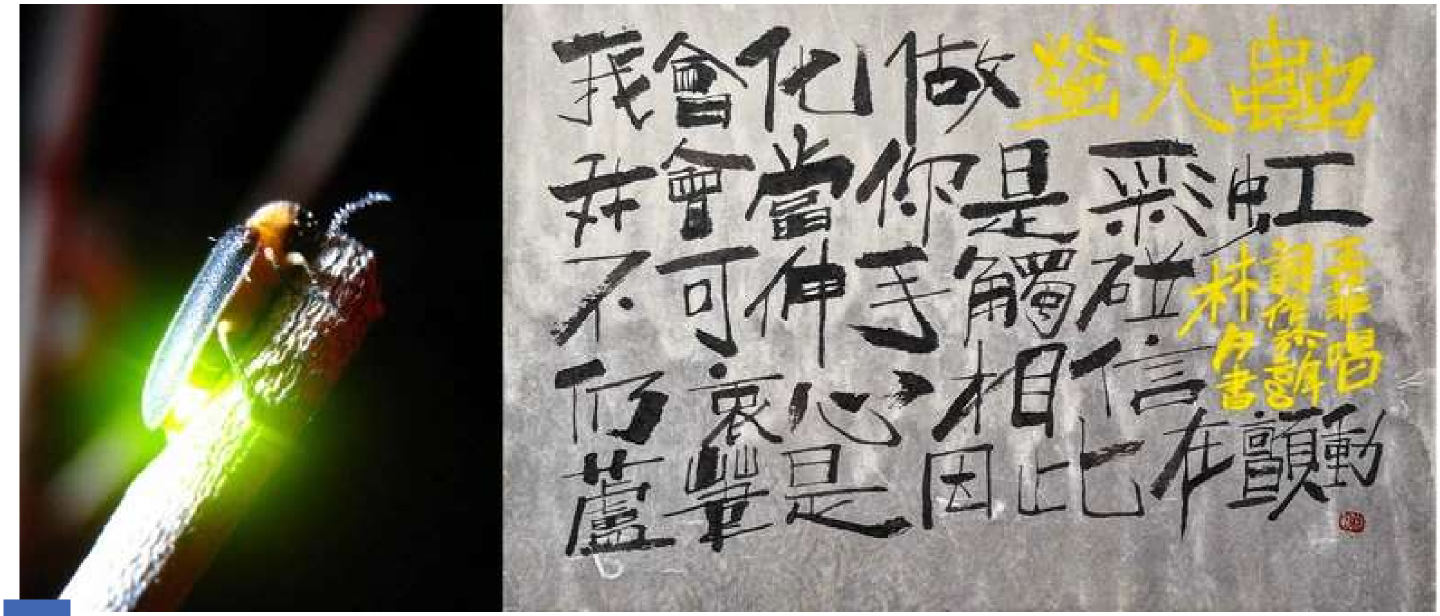

）互聯網、《螢火蟲》歌詞（右／作者提供圖片）

A A A

專欄作家：林夕

如果這是最後一篇《常言道》——沒有如果、別說如果，蘋果倒下，早如果實播下種子，植在人心。蘋果就是如果，讓不可能成為可能。

常言道：千萬不要慣。習慣了寫蘋果看蘋果，一時被迫戒掉，怎麼辦？吃慣了蘋果，就做一個蘋果人吧。尋真相、求事實，個人所見所感所得寫出來，至少為香港留下有血有肉的實錄。面對必然的恐懼，以無畏抗拒：從黎智英以至壹傳媒同仁，一直無懼於得罪活該得罪的人，身為讀者，活在新香港這猛鬼屋內，怕鬼，鬼也不會放過你，身而為人，只有聰明靈活地各自製造辟邪靈符。

海明威《老人與海》有言：”But a man is not made for defeat……A man can be destroyed but not defeated.”「人不是為失敗而生，一個人可以被毀滅，但不能被打敗。」輸給野蠻殘酷，贏到毋負生命的意義；被毀滅只是戰果，不能被打敗是不

投降的精神。寫《最後的信仰》時，寫到「靈魂內有信仰，搶不去，這種搶匪也許比你畏懼」一段，大概一早吸收了這名言，成為身體一部份，因此傾瀉而出，

有些人驚覺，原來做什麼也不能帶來改變，我都跟他們說：當然，不必自大，以為個人能改變世界，也不必自覺卑微、無能為力。每個人都是螢火蟲，在漆黑泥沼中發出微小亮光，就不怕黑，人會影響人，在螢光中摸黑，沒有路，卻有方向。

不諱言昨晚又再熟練地悲憤交集，眼淚如作嘔般忍得很辛苦才吐出來；這不是被打敗，感性情緒釋放之後，正是理性地向前走的動力。這兩個月都帶着倒數的心態寫蘋果，關心我的朋友勸說，萬一那天到來，不如順勢放下來，安享高齡樂活。多誘啊，唉，本來，不過，樂活，是做樂於做的事情，目睹蘋果遭政權如此粗暴奸詐毀滅，悲憤讓我憂懷而絕不喪志，只要還願意寫，有必要寫，則處處都是蘋果園。

不豪言骨氣勇氣。「艱險我奮進」，正常普通人如我，也許不艱險就提不起勁奮進，「困乏我多情」，多情濫情如我，心情不感覺到困乏就怕忘情。人有惰性，沒有不公義政權，正義感就會鬆懈；人該有血性，面對超乎想像的不平事，躺平了也會直立。

電影《波斯物語》有句震撼對白：「我已經厭倦了恐懼」，不是抗拒恐懼，是對恐懼生厭。說得太對，對嗡嗡嗡毒蚊厭惡，自會鄙棄牠、防治牠、滅掉牠。如果已經失無所失，又有何足懼？

所以，沒有蘋果之後，《常言道》專欄將會搬到以林夕為名的臉書專頁去（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%E6%9E%97%E5%A4%95-111980450535381/events/），繼續做螢火蟲，不懼人微言輕。